



乌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文件

乌建局政字〔2020〕66号

签发人：慕志忠

乌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关于乌海市建设行业 2020 年“中秋、国庆” 期间质量安全联合大检查情况的通报

各区住建局，局属各相关科室、二级单位，各建设、监理、建筑业企业：

按照自治区有关厅局及市安委办等相关工作安排，结合我局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工作，为促进我市建设行业安全生产形势稳定向好，切实提升建设工程质量水平，我局联合市场监督管理局、消防等部门开展了全市建设行业 2020 年“中秋、国庆”期间质量安全联合大检查。现将检查情况通报如下：

一、检查的基本情况

2020年9月25日至10月13日，共计19天，累计检查项目71项，下发《隐患限期整改通知书》6份、《隐患停工整改通知书》3份，发现各类质量安全隐患80条。

二、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质量安全管理存在的共性问题

1.建设单位

个别建设单位在未履行复工审批手续、没有申报恢复安全监督申请情况下，在不具备安全生产的条件下私自组织工人进场作业，存在重大质量安全隐患。

2.施工单位

个别施工企业自查流于形式，管理人员未履职尽责，个别施工项目现场质量安全保障体系不健全；对作业人员“三级”安全教育不到位，导致工人安全意识淡薄，一定程度上仍存在违章操作、冒险蛮干现象；现场作业未按规范和施工方案施工。

3.监理单位

个别项目监理责任落实不到位，检查中并未到岗；部分现场监理人员监理业务水平低，不能及时发现和处理施工现场存在的质量安全隐患。

（二）施工现场主要存在的共性问题

1.质量、安全资料编制

质量、安全资料编制归档不到位，不符合《内蒙古自治区房屋建筑工程施工现场安全技术资料管理规程》和《内蒙古自治区房屋建筑工程技术资料管理规程》要求，部分资料无

相关负责人签章。

2.起重机械设备

专职起重机械管理人员配备不符合要求，起重机械设备日常维修、保养不到位，相关记录不齐全；个别项目使用的起重机械未办理使用登记。

3.脚手架、模板支撑系统

部分脚手架工程专项施工方案不合理，外脚手架无安全立网、安全平网、无护身栏杆；脚手板未铺满，安全立网破损严重，连墙件、水平小横杆数量不足，螺栓拧紧力矩不足，大部分工程项目未设置坠落半径防护；部分模板支撑立杆横杆间隔数据与方案不符；部分未编制专项方案，部分工程项目超过一定规模的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未组织专家论证，专项施工方案没有针对性，不能指导现场施工。

4.临时用电

施工现场临时用电专项方案针对性不强，不能按方案实施。配电箱周围维护通道不畅，配电箱开启不便，配电箱内进出 PE 保护线未接，现场内用电设备未接 PE 保护线，个别现场电缆沿地拉设无防护且存在私拉乱接现象，开关箱内漏电保护器动作电流值和动作时间不符合规范要求；临时用电安全资料、电工日常巡查维护记录填写不规范、不认真。

5.特殊工种持证上岗

部分特种作业人员证件过期现象依然存在。

6.消防设施存在的问题

部分施工现场存在消防器材缺失、灭火器配置不足或失

效等问题。

7.工地食堂存在的问题

部分施工工地食堂食品安全主体责任落实不到位，未能按照食品安全操作规范及当地市场监管部门要求进行操作，一定程度上存在食品安全风险隐患。

8.“双创”工作存在的问题

现场材料未分类码放整齐,垃圾未集中堆放、及时清运，现场裸露土未覆盖，文明施工不达标。

三、处理意见

针对以上问题已分别采取立即停工整改和限期整改，请市区两级质量（安全）监督站按照各自管辖职责对相关工程项目建设、监理、施工单位以及项目经理、监理组总监进行约谈和提出批评，扎实开展“回头看”工作，对拒不整改、未按期整改完成的，依据乌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进一步推进全市建筑市场信用体系建设工作的通知》（乌建局函字〔2019〕161号），做出如下处理：

（一）外地企业清出乌海市场，上报自治区住建厅，列入诚信体系“黑名单”。

（二）本地企业暂扣安全生产许可证，列入诚信体系“黑名单”。

（三）相关责任人吊销从业资格证，记入不良行为记录。

四、下一步工作要求

（一）各相关单位要清醒认识当前抓好质量安全工作的极端重要性，以工程质量安全隐患和事故为警示，坚持问题

导向，举一反三，加强工程质量和施工安全生产长效管理，严格落实安全生产各项工作制度，全面深入开展安全风险识别和隐患排查整治，坚决防范和遏制重特大事故。要持续强化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的落实，认真建立完整的质量、安全生产隐患排查工作档案，加大对违法违规企业公开曝光和依法查处力度，加强对工程监理企业的监管，对不认真履行监理责任的企业要依法追究责任。

（二）各相关单位要加强质量、安全生产管理，按照《乌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工作方案》要求，持续开展建筑工程质量安全检查。要进一步深入开展建筑施工质量、安全专项治理行动，突出重点，确保质量、安全检查发挥实效。重点抓好深基坑、高支模、脚手架和起重机械设备等危险性较大分部分项工程的监管，不断改进质量、安全监管方式。

（三）深入推进建筑施工安全标准化及“双创”工作，要全面提高安全标准化工地覆盖面，推动安全生产标准化工作向纵深发展。提高对建筑安全标准化工作认识，加强宣传引导，加大工作力度，重点督促企业按标准落实定型化和工具化，切实加强企业标准化考评工作，努力提高企业安全管理标准化水平。加大文明施工监督检查力度，督促项目严格落实“六个百分百”要求和“双创”工作要求，确保各项工作按时达标。

（四）各企业要进一步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坚决克服形式主义，建立常态化的隐患排查机制，全面排查整治风

险隐患，完善安全生产应急预案并开展演练，切实增强预案的科学性、针对性和有效性。同时抓好现场作业人员上岗前安全教育和专业工种知识、技能岗位的教育培训，尤其加强特种作业人员专业技能的培训和考核，持续推动我市建设行业安全生产形势稳定向好。

